

妙算神机

鲍威 著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孙子兵法》与反盗窃斗争



内容提要

盗窃犯罪波及面广，几乎每个单位和个人都曾深受其害。反盗窃斗争，是保卫人员的重要任务之一。如果说保卫人员的综合素质不如盗窃分子，人们会难以接受，也不符合事实，然而，在双方较量中，保卫人员经常会打败仗，原因何在，发人深思。本书借鉴孙子兵法的战略战术思想，研究了这一困扰人们很久的问题，结合以往反盗窃斗争的成功经验，提出一套立足于现有条件能有效战胜盗贼的新方法，可供保卫人员和一切关心国家财产安全的人们参考。对单位安全负有责任的领导人，也可参照本书提出的思路，组织落实各项防范措施，以便使单位安全得到更大保障。

前 言

《孙子》是春秋末年孙武所作的一部兵书，它总结了当时诸侯混战中的战争经验，揭示了一些极重要的战争规律，受到历代兵家的推崇，奉为“兵经”。生活在2500年前的孙武论述用兵之道时，重点不在讲述一些具体的用兵作战的技巧，而在教人如何运用智慧战胜对手，即所谓“上兵伐谋”。他指出：“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要考察敌我双方的天时、地利、人和诸多因素，了解将帅指挥才能，军队的士气和实战能力以及兴师动众所需的花费和国家、百姓的承受能力等等。在战前要认真周密的调查研究，审时度势，按照“合于利而动，不合于利而止”的原则，决策是否用兵，不可草率从事。他又提出“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战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破人之国而非久也，必以全争于天下，故兵不顿而利可全。”就是说一旦出兵作战也不主张盲目拼杀，提倡在大兵压境之时采取适当策略，迫使敌人瓦解、屈服，自己兵力不受损失，又达到预定目的，得到实际利益，所以他提出了“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之兵，善之善者也”的独特见解。孙武认为，在必须作战之时要在知己知彼、知天知地的基础上，运用不可胜穷的奇正之变即灵活机动的战术，造成有利于战胜敌人的态势，即“善战者，求之于势，不责于人”，并不苛求士兵冒险送死，而是在具备了必胜条件之后，“胜兵先胜而后求战”即可立于不败之地。他说杰出的将帅作战取胜之

时，往往看不到频繁调兵遣将那种紧张危险的气氛，也没有横尸遍野、血流成河的悲壮场面，只不过是顺理成章的必然结局而已。“故善战者之胜也，无智名，无勇功。”孙武从战争的血雨腥风，刀光剑影中提炼出一套驾驭战争的方法，把它变成了精湛的军事指导艺术，这是人类智慧的升华，也是我国古代文明高度发达的一个标志。更难能可贵的是，产生在冷兵器时代的孙子兵法能超越时空的限制，它的基本观念在20世纪末的今天仍不失为各国军政界研究战略战术时经常借鉴的一部经典。美国前总统尼克松的名著《1999——不战而胜》其战略构思与孙武的不战而屈人之兵如出一辙。美国正是按照这种战略思想“伐谋、伐交”，促使它的主要对手前苏联自行瓦解的。

孙子兵法所以具有这样的生命力，重要原因在于它那精深的哲理。它具有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思想，用以研究军事，可以分析敌我、众寡、强弱、虚实、攻守、进退等诸多矛盾，探索战争规律以寻求克敌制胜的良策；用以研究政治、经济、社会各方面的纷争，同样会为人们指出获胜的途径。在这方面，日本人做了可喜的尝试，取得了明显的成果，并形成了“兵法经营管理学派”。近年来国内学者也开始探讨运用孙子兵法的智慧结晶解决经济、金融等经营管理问题。随着人们对孙子兵法有更广泛和深入的了解，相信会在更多的行业和领域中得到应用，结出丰硕之果。

当前许多地方社会治安情况尚不能令人满意，一些地方和一段时间里往往成为人们普遍关注的热点和群众街谈巷议的议题。社会治安的好坏很大程度上是看发生案件的多少。90年代初的几年，全国每年发生各类报警案件400余万起（其中立为刑事案件的160万起），较80年代有明显增加，其中占80%左

右的是盗窃案件。这几年增加最多也是盗窃案件，成为影响社会安定和群众安全感的主要问题，严重破坏社会秩序，败坏社会风气。在我国，公有制占主导地位，绝大多数社会财富集中在国家和集体手里，盗窃案件尤其是重大盗窃案件侵犯对象也主要是公有财产。每年因盗窃犯罪给国家和集体造成的经济损失是惊人的，直接影响了生产力的顺利发展。当前盗窃犯罪作案手段不断变化，其破坏能力和智能化的程度都不断提高。有的犯罪分子经过精心策划成功地破坏了相当坚固的防护设施，作成了国内史无前例的大案。如1992年3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动力区办事处50厘米厚的金库墙被凿穿，犯罪分子盗走库存现金人民币128万元。同年9月18日，河南省开封博物馆防盗报警系统被破坏，盗走珍贵文物69件，价值难以估量。针对上述情况，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曾专门部署反盗窃斗争以保护和促进经济建设的顺利发展。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在预防和打击盗窃犯罪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然而就总体来看尚难以有效抑制盗窃案件尤其是重大盗案的增长势头。究其原因，主要是目前各种生产要素流动加快，而一些腐朽思想、观念，随着对外开放的扩大流入我国，导致国内治安问题增多，而当前经济生活迅猛变化同法制建设和社会管理机制相对滞后的矛盾又一时难以克服。反映到实际工作上，同盗窃犯罪作斗争中仍面临着许多实际困难，有待进一步探索妥善解决的办法。反盗窃斗争涉及许多方面的问题，也要实行综合治理，各部门、各系统、各单位都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精神，负起自己的责任。鉴于重大盗窃案件造成的损失最为严重，而这类案件的侵犯对象又主要是国有财产，作为这些财产的保管者即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看好自己的门，维护好

自身物资财产的安全，在反盗窃斗争中具有重要意义。本书所讨论的，主要是这方面的问题。如果这些单位的领导和保卫部门都能在健全和强化防范机制方面做了出色的工作，有效地防止严重盗窃犯罪对自身的侵犯，那么全社会的重大案件就会明显减少，将会是反盗窃斗争的重大胜利。强调加强内部单位的防范工作已有多数，但至今仍有少数单位领导忽视这项工作，致使内部管理混乱，漏洞百出，案件不断发生，必须采取有效措施改变这种状况。应该看到，多数单位领导是重视安全防范工作的，保卫部门也为此付出了艰辛的劳动，采取了各种防范措施，也取得了一定效果。近些年来，许多单位使用了报警设备开展技术防范，力图改变防范不力局面，有些取得了显著战果，制止了犯罪，保障了安全。但从总体来看，虽然开展这项工作的单位已经不少，这方面财力的投入已相当可观，却未能有效扼制盗窃犯罪，甚至在装备了高档报警器材的场所仍使盗贼作案得逞，效果不容乐观。人们使用报警设备本来指望着花钱买到平安，然而同样开展了这项工作效果竟如此不同，原因何在？究竟怎样去做才能在同盗窃犯罪的斗争中赢得主动地位，切实为单位提供安全保障呢？我们知道，战争中两军对垒的胜败主要取决于两个因素：力量的强弱对比和正义与非正义的差别。在保卫部门同盗窃分子的斗争中，我方力量无论是数量上还是质量上都处于优势；又处于保护国家财产的正义一方，为什么竟难以取胜，时常使盗贼的罪恶行径得逞呢？这是多年来人们普遍感受得到却又没有认真探讨的重要问题。我们必须正视这种令人不愉快的现实，认真探寻问题的症结所在，寻求解决这一难题的新途径和新办法。孙子兵法阐述的两军对垒中克敌制胜的谋略思想已被人们广泛应用于解决各行各业的疑难问题，发

挥了意想不到的作用，相信在研究同盗窃犯罪作斗争中更会有用武之地。我们应自觉运用这一人类智慧之瑰宝，立足于自身条件，探讨反盗窃斗争的本质和规律，从总体上即站在战略的高度上重新认识这项工作，以扭转并非因人们的过错造成的被动局面。在已往的防盗工作中，有的单位由于组织得当，取得了既抓获盗贼又保障安全的最佳战果，他们的经验虽然还很不全面，但值得特别重视。我们要运用孙子兵法所阐明的哲理和战略战术原则去总结这些经验，使之系统化、理论化，成为各单位普遍适用的行之有效的基本做法。

借鉴孙子兵法的战略战术思想解决反盗窃斗争的实际问题尚属首次，加之自己水平有限，故所阐述的观点中差错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但顾以此为引玉之砖，引起人们对这个方法的普遍注意和广泛兴趣，把这一涉及如何有效保护国家财产安全的重大课题深入讨论下去，促使单位内部的反盗窃斗争水平出现质的飞跃。如果能在此基础上逐步形成一种“兵法治安治理学”，定会为改进社会管理机制提供一些良方妙计，对社会治安的根本好转做出应有的贡献。

目 录

第一章	消极防御终非万全之策·····	(1)
第二章	合利而动，不合利而止·····	(13)
第三章	多算胜，少算不胜·····	(37)
第四章	关门捉贼·····	(59)
第五章	料敌·····	(83)
第六章	并力·····	(120)
第七章	造势·····	(136)
第八章	兵行诡道·····	(153)
第九章	知兵之将·····	(170)
第十章	进不求名·····	(187)

附录：《孙子》十三篇

第一章 消极防御终非万全之策

国家财产大多数都掌握在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手中，同盗窃犯罪的斗争首先要求各单位做好防范工作，维护好这些财产的安全。应该说，绝大多数单位都不同程度的开展了这项工作，有些做得十分认真，内部安全有一定保障。不过也要看到，有的单位虽然采取了各种防范措施，平时检查也看不出明显漏洞，但当严重盗窃犯罪发生之时却不能有效阻止案件的发生。北京有一家公司，地处较繁华区域，沿街窗子均装有铁护栏，白天有人看门，夜里留人守夜，财务部门重要账目下班后都锁进保险柜妥为保管，应该说具备了一定防护能力。1992年夏季一天凌晨，两名从浙江流窜来京的惯盗，携带了大号改锥、管钳等作案工具在街上游荡，行至这家公司窗外，见窗子进行了防护估计室内有钱，决定在这里作案。他们撬断护栏破窗入室，撬开一个保险柜，但柜内并无现金，没有达到目的。二人又开了房门进入楼内走廊。此时，他们发现走廊一端门口一房间内有人睡觉值守，遂一人手持管钳站在黑暗角落监视值班人的举动，另一人在走廊另一端寻找第二个作案目标。接着撬开一间挂着“费用组”牌子的房门，二人一起动手，撬开第二个保险柜，从中窃得现款、外币、国库券等总值25万余元。二人作案得逞之后携巨款沿进入路线从第一个房间逃出窗外。就地掩埋了作案工具后，乘出租车直奔火车站离开北京。这里的铁护栏、保险柜都没能防止盗贼的犯罪活动；守夜人员没有发现窃贼入侵，如

果发现了，他人少力单也无力制止犯罪，稍有不慎，甚至自身还会受到伤害。这个单位的防范工作确有不到之处，但是怎样做才能确保安全呢？我们不妨对多年来一直采用的防范措施进行剖析，以便有个清醒的认识。

预防犯罪的工作从广义上讲有两个基本途径，即着眼于人和着眼于物。着眼于人曾被人们称为“在人的思想上筑起一道长城”。这主要是对广大职工群众普遍进行法制教育和社会公德的教育宣传，使人们知法、守法。其次是对单位内部可能进行犯罪的人进行帮助教育，对刑满释放、解除劳教后回单位工作的人进行改造转化工作，促使他们摆脱犯罪心理状态，以减少犯罪的发生。许多单位过去多年来特别是在五六十年代在这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一些成效，为全社会的安全尽了自己的责任，在当时人员流动性不大的条件下对单位自身的安全也起着重要作用，在今天，这作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一项任务各单位仍应努力做好。但在目前人、财、物大流动的条件下，上述方法对维护自身安全的作用显然不如从前了。盗窃犯罪并不受单位院墙的限制，尤其是重大盗案许多都是与内部人员无关的流窜犯所为；在当前拜金主义思潮影响下，单位内部的犯罪人员并不都具有违法犯罪经历，所以主要着眼于某些有前科劣迹可能犯罪的人的预防工作对单位自身安全的作用也就不甚明显了。着眼于物，就是从犯罪对象入手，围绕可能被盗窃的财物部署防范。这样做是直接防止窃贼对单位财产的侵犯，对维护安全的作用明显的，这是当前预防盗窃犯罪的基本途径。这样的防范工作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1) 群众防范，就是依靠和动员单位内部的干部、职工、群策群力做好防盗工作。这包含两项具体工作：一是做好宣传工

作，经常向群众介绍当前治安情况，使人们对盗窃犯罪保持警觉；宣传在安全防范工作中做出成绩的好人好事，树立榜样，鼓励人们把自己经管的那部分国家财产保管好。二是制定并贯彻实施有关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严密的、科学的规章制度是维护工作秩序、堵塞漏洞、防止盗窃犯罪的有效措施，是对坏人犯罪的一种限制，是加强职工责任心，共同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一种鞭策，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安全制度的贯彻实施。当前普遍推广的安全保卫责任制，把责任落实到人并与个人经济利益挂钩，对调动广大职工关心安全保卫，推动各项制度实施有重要作用。

依靠群众预防盗窃是防范工作顺利开展的基础。只有人人保持警惕，时时处处注意安全防范，各种防盗措施才能落实。如果门卫制度执行认真，就可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内部；若每个房间离开人都随手锁门，外人不能擅入，一般溜门盗窃案件就可能杜绝了。可惜的是若干单位安全管理制度不落实，使犯罪分子有机可乘。前几年北京西郊几个单位发生过溜门偷包的案件，破案后抓获的犯罪分子是一年方 20 的女学生。在她交代作案过程时讲，凭她的长象和打扮，到哪个单位微笑着向门卫点点头都能顺利通过，没有一次受到阻拦。像这类以貌取人的门卫是常见的，正常联系工作或许受到盘问和刁难而窃贼却可随便出入。如果这里的门卫工作认真一些，自然就不是这种情况了。溜门盗窃分子混入单位之后会到处乱串寻找作案目标，只因为很多单位上班时间没有预防盗窃的思想准备，办公室离人常不关门上锁，这就为盗贼作案提供了方便。加之人们缺乏警觉，遇到可疑的生人无人盘问更使这些人胆大妄为，每每得逞。1989 年初，在北京东城朝阳一带，一个月内有十多家大机关企

业连续被盗，窃贼在上班时到这些单位办公室盗走高档电话机 16 台。3 月 1 日窃贼又以同样手法到一家大公司准备偷窃总工程师室电话时，被警觉的保卫干部当场抓获，一举查清了全部案件，起获全部赃物。现金和物资管理制度在防盗方面的作用是明显的，如果制度落实，库房有人值守管理，提取现款，领取物资都手续齐备账目清楚，并且有严格的审核检查，就会减少监守自盗这类案件的发生。这些环节一旦管理松懈，就可能发生重大案件。1994 年 2 月 8 日福建省莆田市建设银行国际业务部出纳兼管库员连广宇，趁守库员脱岗之机在中午 11 时许，用偷配的钥匙打开三道金库门，从自己保管的保险柜内盗走美元 31 万元、港币 75 万元，人民币 2 万元，共计折合人民币 360 余万元，成为建国以来最大的一起金库被盜案。1989 年中国银行北京分行驻丽都饭店办事处业务员吴大鵬与台湾不法商人傅韶梁相勾结，密谋策划利用吴的职务之便，偷开出总金额达 330 万美元的汇票 4 张，由傅某带往新加坡兑领。吴犯罪得逞后即由傅安排从福建省平潭县乘渔船偷渡去台湾，并企图伪造护照逃往国外。中国银行发现失窃后立即采取措施，有三张汇票分别从伦敦和纽约的中国银行及美国曼哈顿银行追回，另一张 87 万余元的汇票被盜领。吴犯作案所以得逞就是该办事处主任违反制度，事先签好空白汇票交他保管造成的后果。

根据多年经验，单位内部的盜案绝大多数是发生在夜间或节假日，预防这类案件上述群防措施是起不到直接作用的。群众的警惕性再高，执行制度再严，人不在场也无能为力。

(2) 实体防范，俗称物防，属于基础防护设施，就是利用坚固的防护设备阻止盜贼进入或盜取贵重物品。如修建围墙，加固门窗、屋顶、墙壁；装防盗门；添置保险柜、铁柜；对顶棚、

地下通道、人防工事出入口、各种管线出入口等可容人通过的非常通道加锁封闭等等。这些设施在维护单位安全中的作用是肯定的。进行盗窃活动的人多种多样，其中一部分属于小偷小摸，这种人非法占有欲并不很强，常常在不上锁的房间里窃取少量钱财，只要房间关门上锁，贵重物品入柜加锁就能防止他们偷盗活动。这种人在盗贼中占有一定数量，他们作案虽然不会造成重大损失，但同样会扰乱内部治安秩序，终究是一种不安全因素。有效制止他们的偷窃，会减少盗案的发生，为单位增加几分安全感。多数盗窃犯是要动手破坏防护设备的，不过他们的手段，即破坏能力有很大差异。有的人缺乏作案经验，没有得心应手的工具，破坏能力不强，遇到比较坚固的防护设备就自感无能为力而另选设防单薄的处所作案。有的也可能小试身手，力图破坏，但终因力不从心只得作罢。这种情况下，比较坚固持防护设备也能有效地制止犯罪保障安全。不过应该看到，这样的安全只是暂时的，没有绝对把握。对于盗贼来说，作案不成可以从中总结失败的经验教训，想出更好的办法，准备更顺手的工具，下次再来这里或另选其它目标继续作案。防护设备是死的，人是活的，只要下定决心哪有攻不破的堡垒呢！那些敢于作大案的盗窃惯犯所以具有破坏防护设备的高超技艺，保险柜也能轻易撬开，他们谁也没有受过正规训练，无非是经过自己不断摸索，加之与同行之间交流经验的结果。当这类窃贼光顾到某个单位，能有效地防止破坏确保安全的就极少见了。既然哈尔滨农行金库 50 厘米的墙都能被人挖穿，一般房间何以确保安全！在国外，大银行正规的金库被盗的案件也屡有发生。在哥伦比亚，卡亚·阿格拉西亚国营储蓄银行 1991 年 11 月 2 日发现被盗，窃贼从附近树林挖了一条长 22 米，宽 1.8 米，高

1. 9米的地道至银行金库，挖穿库墙盗走保险箱约200个，内存现款，外币、股票、珠宝等价值100亿比索（约合1500万美元）。这类案例告诉我们，再坚固的防护设备也可能被破坏，仅靠基础防护设施不可能确保安全。不幸的是很多人至今没有看清这点，总以为足够坚固的设备是对付夜盗唯一可靠的方法。有一家工厂的库房1992年11月被盗，窃贼打破窗子玻璃使用勾子从铁栏杆的间隙中挑出库存电线十几盘。单位领导立即采取措施把窗子用砖砌死。不久，盗贼又撬开门锁进库作案。单位领导又改装铁门，换用大号双锁。而盗窃犯再一次来此作案，上房拧掉螺丝揭开铁皮瓦顶钻进库内偷盗了大批铜材。按照这种办法只能是被盗一加固，再被盗一再加固……循环往复，何时才有安全可言呢！也有的单位加强了基础防护设施之后一段较长的时间没有发案，就以为是防范工作的必然结果，殊不知这往往是有能力破坏这些防护设施的盗贼没有来此作案的结果。总之，必须看到，在预防盗窃犯罪中，防护设备功不可没，然而它又具有很大局限性，只有和其它防护措施合理配置，才能更好地发挥作用。

（3）人力防范，有时简称人防，即由专人值班守夜以防盗贼入侵作案。

人力防范的组织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许多单位组建有专职保安队伍，如派驻武警部队；组建经济民警、护厂队、校卫队；雇佣保安人员等，由他们担任门卫、巡逻、重点目标守卫等项任务。没有建立专职队伍的，也都安排专人看门和值班守夜。盗窃犯罪的基本特征在于非法秘密取得，有人守在单位看管门户，就可能及时发现盗贼入侵以制止其犯罪活动。常言道有猫就可避鼠，有些盗贼发现单位有人就退避三舍，靠守夜人的威慑作

用能减少案件的发生。有的夜间巡逻人员责任心很强，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查，有时就能当场抓获刚作案携赃潜逃的罪犯，直接起到打击犯罪的作用。但是也必须看到，有人值守的单位仍不能保证不发生案件。有些大单位门卫森严，但大院内部范围很广，除重点守卫目标之外许多角落都不在警卫视线之内，仍有可供盗贼活动的广阔场所。守卫队伍夜间常以巡逻方式到各处巡视，盗贼很容易了解他们的行动规律，绕过他们作案并不困难。有时巡逻人员刚刚走过，犯罪分子就窜进楼内，即使巡逻队伍二次返回此地，也不可能发现已潜入室内盗贼的踪迹，案件还会发生。1994年3月，国家税制改革方案出台不久，就发生一起震惊全国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被盗案，从这起案例可以看出夜间巡逻在安全防范上究竟能起多大作用。盗贼邓玉财等3人于3月5日晚6时许到黑龙江省呼兰县税务局存放增值税发票的库房外，打碎玻璃撬断护栏，此时传来巡逻守夜人员脚步声，三贼闻声撤离现场。5小时后三贼再来此处，见无人看守即由1人望风2人进入库内，将发票装满三个口袋，出来后乘火车赶回哈尔滨住地。当他们打开口袋时发现偷到的是无用的发票副本，于是他们连夜返回呼兰县税务局，二次进库作案，盗走增值税发票800本，天亮之前回到哈市。在一个有人值更巡逻的单位，盗贼作案几小时之内如入无人之境，这种状况并不是个别现象。在那些规模不大的单位，夜里大都留一两个人守夜，他们住在院门或楼门附近，晚上锁好大门后在里面休息，夜间有事便于就近处理。大单位也往往在每个楼里留人守夜以提高安全系数。事实上，当值班人入睡之后，在楼里或院里发生盗贼作案是很难发现的。前面举出的盗窃25万巨款的案例，罪犯入侵房间和值班室距离只10米左右，室内打玻璃，撬保险柜

都没能惊醒值班人。若干案例表明，即使被盗房间与值班人住室仅一墙之隔，没有听到动静的也不足为奇。有一家经营照相器材的商店，每天有人在营业厅里间屋值班守夜。一天夜里，柜台内一套高档相机被盗，守夜人并未查觉，只是早晨起床后发现房门反锁出不了屋始知发生了事。有鉴于此，一些单位就要求值班人员住在保存贵重物品的房间里就地守夜，一旦有贼进入，定会发现无疑。然而这样做一两个人只能看守一个房间，其它房间的安全仍无保障，总不能无限增加值班人员把每个房间都住上人吧。由人值班巡逻本来是为了能及时发现并揭露犯罪，然而值班巡逻人员是在明处，盗贼活动是在暗处，他们行动诡密，夜幕之下要发现案犯谈何容易。值班巡逻人员没能独具慧眼，没有发现窃贼入侵的可靠手段，揭露并制止犯罪的可能性就很难变成现实了。即使是值班人十分警觉，听到了盗贼作案又会是什么结果呢？很多银行基层营业网点，下班之后钱款都集中锁在一个保险柜内，派人住在室内看守，是多年来采取的行之有效的办法。近些年来采取这种办法面临着严重的挑战。敢于盗窃银行的都是严重刑事犯罪分子，他们为达到目的往往不择手段，有的不惜动武伤人。许多值班人员忠于职守，不畏强暴，奋力保护国家财产与强盗搏斗，但常因寡不敌众而无力阻止盗贼的犯罪活动，有时还受到伤害甚至以身殉职。这些值班人的英勇事迹值得学习，他们的精神值得提倡，但这种结果却是我们不愿看到的。盗贼为非法占有国家或集体财产，作案时使用暴力的情况并非只在银行作案时才有，一些盗窃团伙到机关、企事业单位作案时无人看守则进行偷盗，有人看守就动手伤人的也屡见不鲜，且有日益发展的趋势。1992年初夏一天，抚顺房屋开发公司在二楼财会室值班的孙老汉晚上11:30左右听

到楼下有声响，即拿上手电抄起木棒赶往察看。当走到离楼梯口四五米处，突然跳出三个彪形大汉，一个手持单筒猎枪，两个手持尖刀，一起向老汉扑来，值班老汉被砍14刀当即死亡。财会室金库被撬开，两万余元现金被抢。更有甚者，有的盗贼还闯进值班室行凶作案。还是在抚顺1992年12月一天夜里，火葬厂的更夫在楼内巡视后回到值班室，不久三个蒙面人推门而入，没等更夫反应过来，便被一闷棍击倒，用橡皮膏贴住嘴和眼并用绳捆住。三名罪犯随即撬开保险箱，抢走库存现金1200元及金戒指一枚。上述情况提醒我们在部署人力防范时必须考虑敌我力量对比的问题，没有足以制止盗贼的力量。安全仍无保障。但是从人力物力的合理支配而言，又不可能每个部位都派驻大批警卫力量，要确保安全也是十分困难的。

通过上面的分析，我们看到目前预防盗窃所采取的三项措施都有很大的局限性，传统防范措施中这些固有的弱点，并不会因人的主观努力而有根本转变，可惜的是过去很多人对此并无清醒的认识或不愿意承认这一令人不快的现实。传统防范措施的作用虽有多种多样，概括起来说都是力图阻止盗贼的犯罪活动，使之不敢进来（威慑作用），进不来或得不到贵重物品。这些就如同一座没有配备武器的堡垒都是消极防御，不管看上去如何戒备森严也只有招架之功，并无还手之力，这才是传统防范最致命的弱点。我们知道，盗窃犯罪得以实现要有盗贼和被盗财物，即犯罪主体的犯罪对象两个方面，以往的防范措施只是围绕着犯罪对象采取的防护和限制措施，对盗贼本身的活动却起不到约束作用。盗贼的活动是自由的，他可以选择任意的时间，使用各种手段，在认为最适宜的场所作案。当盗贼同我们的防范手段进行实际较量之后，会出现两种不同结果：突